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50 万股即 3.01% 的股权转让给温州崇高百货有限公司和浙江璞迪楼宇设备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合计 7,46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龙湾农商银行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融资计划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括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新设立或收购的子公司)预计 2021 年下半年拟向银行申请的单笔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累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上述融资额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银行保函等综合融资业务。

此项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